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非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非联合体）参加尚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亚冬会公共卫生与环境检测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项目编号：[230183]HCZB[CS]20240002)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高速微量冷冻离心机），属于(批发业)行业;制造商为（大龙兴创实验仪器（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99 人，营业收入为 37578.68 万元，资产总额为 85554.69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2、（个体大气采样器、单气路大气采样器），属于(批发业)行业;制造商为（青岛聚创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32 人，营业收入为 596.21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20.43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3、（智能微生物采样器、总挥发性有机物 TVOC 现场检测仪），属于(批发业)行业;制造商为（青岛国瑞力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2 人，营业收入为 3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4、（全自动高锰酸盐指数分析仪），属于(批发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吉天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97 人，营业收入为 13647.15 万元，资产总额为 21535.17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5、（智能电热板、调压电热板），属于(批发业)行业;制造商为（天津拓至明实验仪器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4 人，营业收入为 2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6、（二氧化碳培养箱），属于(批发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一恒科学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0 人，营业收入为 2034.15 万元，资产总额为 1571.72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7、（水过滤系统），属于(批发业)行业;制造商为（广东环凯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30 人，营业收入为 12038 万元，资产总额为 22346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8、（便携式测氡仪、放射性检测仪、水样蒸发仪），属于(批发业)行业;制造商为（湖北方圆科学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37 人，营业收入为 8482.3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421.2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9、（十万分之一天平），属于(批发业)行业;制造商为（华志（福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6 人，营业收入为 5889 万元，资产总额为 95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10、（氧化还原电位计），属于(批发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仪电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2 人，营业收入为 27102.31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407.65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11、（全自动热解析仪），属于(批发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22 人，营业收入为 25741.72 万元，资产总额为 75697.68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12、（全自动离子色谱仪），属于(批发业)行业;制造商为（青岛盛瀚色谱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80 人，营业收入为 14508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732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江西高克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 月 2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